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铁建
CRCC High-Tech Equi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鐵建高新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6)

公告
建議變更核數師

本公告乃中國鐵建高新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3日之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聘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德勤華永」)為本公司2021年度核數師，至於2022年召開的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為加強公司內控體系建設，滿足資本市場監管需求，增強審計機構的獨立性和客觀性，經依法履行招標投標程序，本公司擬在2022年度變更其核數師。於2022年5月10日，董事會已通過決議，建議不再續聘德勤華永，建議聘請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立信會計」)為本公司2022年度核數師，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對本公司2022年度財務報表進行審計，並對2022年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審閱。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上述核數師變更之建議需經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立信會計之任期將自本公司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日期開始，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時止。

德勤華永已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建議變更核數師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董事會未知悉任何有關建議變更核數師之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董事會及本公司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德勤華永就有關建議變更核數師之事宜上並無意見不合。

本公司對德勤華永長期以來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建高新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飛香

中華人民共和國昆明，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飛香先生、童普江先生及陳永祥先生；非執行董事趙暉先生及沙明元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林夫先生、于家和先生及黃顯榮先生。